

國立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華語教學實習申請流程表

	自覓合格華語實習機構	申請教育部公告之華語教學助理	申請本系公告之華語教學實習機會
申請方式	確定備齊該機構需要之申請文件，以及可否提供實習時數證明。	告知本系實習導師欲申請之實習單位或學校。 →備齊實習單位要求之所有資料，並與實習導師進行討論。 →確定資料準備無誤，於要求之期限前繳交至系上。	備齊公告要求之所有文件，並於期限內繳交至系上。 →確定於實習前可修完「華語教學實務」課程。
公告申請通過名單	確定可至該單位實習時，請到系上辦理登記，確定本系實習導師與實習單位指導老師。	獲得教育部通過申請之公文後，請到系上辦理登記並告知實習導師。	第一階段公告可面試名單 →請於指定時間參加面試 →第二階段公告通過實習名單 →請收到 email 後，回覆是否可參加實習，並繳交個人詳細聯絡資料(有指定表格)。
實習教育訓練	參與系上辦理之各項相關之教育訓練、實習分享、工作坊，與行前說明會		
實習前相關準備	確定學生保險、交通，以及津貼	確定需要準備之教材，以及學生保險、飛機、簽證，需要準備的費用，和相關津貼給予的時間	
實習期間	於 Google 底下申請 Blogger 帳號，帳號名稱請以數字和英文設定之，例如：「年度_地點_名字」 2020_USA_ichunliu。通知本系實習導師部落格連結，定期上傳實習周記，內容包括實習內容、照片、影片，以及實習心得。		
實習結束	繳交實習成果報告、實習時數證明影本，回收實習單位對實習生之表現評量表，並於系上指定之時間，公開分享實習心得。		